

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23日开市起暂停股票转让。公司于2018年5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无法按时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7日、2018年5月31日、2018年6月14日、2018年6月28日、2018年7月12日、2018年7月20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、2018-007、2018-008、2018-010、2018-018、2018-019）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跟进涉及电气产品及工程的投资合作重大事项，公司及相关各方就合作方案、交易条件等各个方面的关键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的沟通和讨论，因合作各方就合作方案存在较大分歧，最终未能达成共识。经过相关各方的审慎研究，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。

公司已于2018年6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发布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及其他相关公告。

鉴于上述情况，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事由均已消除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，经本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并获批准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25 日开市起恢复转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7 月 24 日